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發展事務委員會
張宇人議員

立法會 CB(1)642/17-18(01)號文件

張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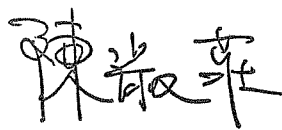
有關香港的園境及樹木管理工作事宜

就議程「香港的園境及樹木管理工作」，本人感謝閣下及發展局接納建議，將上述議程調動至較優先的次序，並感謝各部門應邀出席是次會議。惟本人因會議時間與立法會安排前往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西九龍站進行聯合視察活動撞期而未能出席是次會議而深感抱歉。本人故特函閣下，望閣下批准本人以書面形式向各局發問。

- (一) 2011年時任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曾就本人的「完善樹木管理制度」議案辯論作出回應，指會認真考慮開始研究立法這個課題。而審計署及申訴專員公署早於2014年及2016年建議發展局研究是否要立法，強制私人土地擁有人檢查及護養樹木。貴局是否有作出上述研究；若有，有關研究結果如何；若沒有，原因為何及貴局將於何時作出有關立法研究？
- (二) 貴局曾指「高危」的樹木涉及一些樹藝的專門知識，故樹木辦僅會在網頁上「樹木登記冊」內包括一些有關樹木常用的描述，並不會標明「高危」樹木的具體情況。惟有關資訊涉及公眾利益及公眾安全，貴局會否重新考慮公開所有被評定為「高危」的樹木的資料，讓公眾有所防備，繼而減低意外的發生？
- (三) 審計署於2014年曾指出，康文署及路政署每次會派一個職員驗樹，每日要檢驗過百棵樹，其中更有職員曾一次巡查572棵。貴局可否告知現時各部門負責護養樹木的職員每人每次需巡查多少樹木？
- (四) 貴局曾於2015年指樹木辦正籌備進行一項有關樹藝、園藝與園林管理人力資源調查，將有助於本行業能力建設規劃和提高行業的專業性。有關調查及規劃結果為何？
- (五) 園境設計的工作不但可改善視覺景觀，對整體規劃、生態平衡、公共空間的改變均有幫助。貴局會否考慮於日後加入政策，將園境規劃納入前期工程/整體規劃內，而非於規劃後才作獨立設計？

- (六) 根據 貴局於 2018 年 1 月 17 日的書面質詢回覆指 9 個主要樹木管理部門中有 8 個均有委聘承辦商。請 貴局列出指出各部門委聘的承辦商主要負責事項及有多少比例的員工曾接受過護養樹木專業訓練？
- (七) 根據 貴局於 2018 年 1 月 17 日的書面質詢回覆指路政署護養樹木數目為 63 萬，而康文署則有 51 萬，惟有關護養樹木人員為 58 人及 217 人，有關樹木管理開支則為 5 千 5 百萬元及 2 億 2 千萬元。請 貴局告知為何兩個部門的管理有上述的差異？
- (八) 根據 貴局於 2018 年 1 月 17 日的書面質詢回覆指如承辦商的施工未達合約所定的要求水平，相關部門會視乎情況並按照合約條款，向有關承辦商作出懲處。請 貴局列表告知過往 5 年有多少承辦商(可不具名)曾被懲處多於 1 次；有關懲處為何？
- (九) 承上題， 貴局會否考慮向多次未達合約所定的要求水平的承辦商加重罰則，包括列入黑名單及禁止其投標資格；若否，原因為何及 貴局如何保證有關承辦商將不再犯錯？
- (十) 就 2017 年 6 月 6 日於大埔發生的修樹導致有鷺鳥死亡一事中，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雖然已完成撰寫報告，惟當局仍未交代涉事職員的懲處安排，請告知其最新進展。
- (十一) 樹木辦早在 2010 年已公布《樹木風險評估及管理安排指引》供樹木管理部門遵從，惟多次事件中均印證各部門對指引的遵從及執行極為參次，導致不同的意外發生。 貴局會否考慮設立一個部門統一負責所有樹木的護養，以減低各部門溝通不良的問題，同時亦可集中人手。若否，原因為何？
- (十二) 現時很多種植在路旁的樹木，其樹穴面積不足以讓其根部正常生長，以致樹木在颱風時容易吹倒。當局會否包括聘請樹木專家檢查樹木的生長情況，以避免發生樹木倒塌意外，若會，詳情如何；若否，當局將如何處理？
- (十三) 承上題，當局日後在路旁新種樹木，會否保證有足夠大的樹穴讓樹木生長；當局在決定路旁樹木的品種前，會否尋求樹木專家的意見，若會，詳情如何；若否，當局將如何處理？

盼望各局能盡快回應本人的查詢，並盡可能提供相關的資料。如有任何垂詢，煩請隨時與本人聯絡。



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
陳淑莊 謹啟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